

第 22 屆教育部國家講座主持人推薦書 (受理期限：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)

(請同時檢送中文版及英文版推薦書)

一、主持人簡介						
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		電子信箱
服務學校					職稱	(註：國家講座主持人之申請條件為專任教授)
申請類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文及藝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學及自然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物及醫農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及應用科學		學術專長			
通訊處				聯絡方式	電話：	
◎106 學年度至 109 學年度是否將休假研究或退休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：_____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	
學歷						請黏貼二吋照片乙張於此欄 (影像檔亦可)
經歷	服務單位	專/兼任	職稱	起迄年月		

一、教學及帶領研究團隊表現及相關績優事蹟

*國家講座受推薦或遴選時，應持續積極從事學術研究與教學，爰請說明其得以樹立教學典範之教學規劃與績效。

二、從事研究過程及重要學術研究成果

三、學術研究之社會貢獻

曾獲得之學術獎勵情形

代表著作（至多 5 本）並檢附著作

*如上屆提出申請未獲選者再次申請應標註新增著作，同時提供本屆與上屆申請之著作差異對照表並說明其創新性。

參考著作目錄（無須檢附著作）

四、國家講座規劃內容

教學課程規劃重點

*應說明如何引導學術思潮，樹立學術典範之規劃。

提供跨校性選修課程、遠距教學、巡迴講座規劃

研究重點及方向

預期研究及教學效益

五、學校資源配合狀況			
學校對於講座主持人教學研究各項資源配合內容			
六、是否曾任國家講座主持人 (請勾選)	是 (第幾屆)		否
前次國家講座計畫預期效益			
前次國家講座執行情形			

附註：

- 一、本推薦書乙式 6 份，請以 A4 格式填列，並提供電子檔光碟(推薦書含 word 檔；相關附件資料以 pdf 檔為主)。
- 二、重要之學術研究成果，請擇要填報，並送繳具有代表性，足以顯現個人在學術上之重要貢獻及傑出成就之著作及文件影本，並請檢送代表著作乙式 6 份，俾利審查。
- 三、本表格欄位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調整之。